



大会

Distr.: General
5 August 2014第六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63

2014 年 6 月 30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8/930)通过]

68/296.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筹措的报告¹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回顾安全理事会关于设立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的 1991 年 4 月 29 日第 690(1991)号决议及其后安理会延长该特派团任务的各项决议，最近的是 2014 年 4 月 29 日第 2152(2014)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该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

又回顾大会关于该特派团经费筹措的 1991 年 5 月 17 日第 45/266 号决议及其后各项有关决议和决定，最近的是 2013 年 6 月 28 日第 67/283 号决议，

重申大会 1963 年 6 月 27 日第 1874(S-IV)号、1973 年 12 月 11 日第 3101(XXVIII)号和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5 号决议阐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一般原则，

赞赏地注意到已有国家向该特派团作出自愿捐助，

意识到必须为该特派团提供必要的财政资源，使其能够履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规定的职责，

¹ A/68/608 和 A/68/699。

² A/68/782/Add. 3。



1. **请**秘书长责成该特派团团长完全按照大会 2005 年 6 月 22 日第 59/296 号、2006 年 6 月 30 日第 60/266 号、2007 年 6 月 29 日第 61/276 号、2010 年 6 月 24 日第 64/269 号、2011 年 6 月 30 日第 65/289 号和 2012 年 6 月 21 日第 66/264 号决议以及其他相关决议的规定编制今后的拟议预算；

2. **表示注意到**截至 2013 年 4 月 30 日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摊款的缴纳情况，包括未缴摊款 4 230 万美元，约占摊款总额的 4%，关切地注意到只有 99 个会员国已足额缴纳摊款，并敦促所有其他会员国，尤其是拖欠国，确保缴纳所欠摊款；

3. **表示赞赏**已足额缴纳摊款的会员国，并敦促所有其他会员国尽力确保足额缴纳为该特派团分摊的款项；

4. **表示关切**维持和平活动的财政状况，特别是向部队派遣国偿还费用的情况，这些国家因会员国逾期未缴摊款而承受额外负担；

5. **强调**对今后和现有的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在财政和行政安排方面应予以平等对待、一视同仁；

6. **又强调**应向所有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适当资源，使其能够有成效、有效率地完成各自的任务；

7. **请**秘书长确保拟议维持和平预算以相关立法授权为依据；

8.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²所载结论和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并请秘书长确保予以充分落实；

9. **回顾**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28 段，并决定在第六十九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期间审议在特派团任务区内调动工作人员的权力问题，同时保持现有安排；

10. **请**秘书长确保其第 59/296、60/266、61/276、64/269、65/289 和 66/264 号决议的相关规定得到充分执行；

11. **又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行动，确保以最有效率、最节省的方式管理该特派团；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12.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该特派团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³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估计数

³ A/68/608。

13. **决定**批款 58 126 500 美元给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特别账户，充作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该特派团的维持费 53 918 4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3 488 900 美元以及给意大利布林迪西联合国后勤基地的 719 200 美元；

批款的筹措

14. **决定**，考虑到大会 2012 年 12 月 24 日第 67/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14 年和 2015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大会 2012 年 12 月 24 日第 67/239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分摊 48 438 750 美元，充作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

15. **又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4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2 138 8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该特派团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1 900 700 美元，支助账户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184 500 美元，以及联合国后勤基地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53 600 美元；

16. **还决定**，考虑到大会第 67/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15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第 67/239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分摊 9 687 750 美元，每月 4 843 875 美元，充作 2015 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该特派团的任务期限为前提；

17. **决定**，根据大会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6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427 7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该特派团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380 100 美元、支助账户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36 900 美元以及联合国后勤基地的核定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10 700 美元；

18. **又决定**，对于已经履行对该特派团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考虑到第 67/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13 年分摊比额表，并按照第 67/239 号决议修订的等级，从上文第 14 段规定的摊款中减除 2013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 2 785 7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19. **还决定**，对于尚未履行对该特派团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按照上文第 18 段规定的办法，从其所欠款项中减除 2013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 2 785 7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20. **决定**上文第 18 和 19 段提及的 2 785 700 美元所产生的贷项应减去 2013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减少额 6 800 美元；

21. **强调**任何维持和平特派团都不得借用其他在役维持和平特派团的经费；

22. **鼓励**秘书长铭记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8 月 26 日第 1502(2003)号决议第 5 和 6 段，继续进一步采取措施，确保在联合国主持下参加该特派团的所有人员的安全和安保；

23. **邀请**各方向该特派团自愿捐助现金以及秘书长可以接受的服务和用品，这些捐助将按照大会规定的程序和做法适当管理；

24. **决定**将题为“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的项目列入其第六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2014 年 6 月 30 日
第 99 次全体会议
